

证券代码：837220

证券简称：弘方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》的议案。本次股票发行对象10人，发行价格为3元/股，共发行普通股3,300,000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9,900,000元，该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偿还银行贷款。

2024年2月23日，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并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。

2024年3月13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对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函[2024]363号）。

截止2024年3月26日，公司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共计9,900,000元，缴存银行为：招商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，账号为：110914901310001，并经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验资后出具《验资报告》信会师报字（2024）第ZB10219号。

2024年4月24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4-028）。新增股份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2024年2月2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》议案。

公司在招商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

账户信息如下：

账户名称：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招商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

账号：110914901310001

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截至2024年3月26日，认购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部缴存于该账户。

公司已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三、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止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日，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，具体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9,900,000.00
存款利息	3773.54
专户注销时基本户转入金额	6.93
二、可使用募集资金总额	9,903,780.47
三、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	9,903,780.47
补充流动资金	4,903,697.57
偿还银行贷款	5,000,000.00
银行手续费	82.9
四、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	0.00

四、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

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，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，公司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《三方监管协议》随即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4日